## 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

## 2021年公开招聘高层次紧缺人才公告

因工作需要，经嘉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同意、嘉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51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单位简介**

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创建于1920年，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目前为嘉兴市规模最大、设施齐全、技术力量雄厚的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是嘉兴市唯一的传染病、结核病、血吸虫病防治定点医院。医院核定床位1500张，实际开放床位1700多张。年门诊人次近180万，出院病人9.5万人次。在岗职工2398人，其中高级职称489人，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人员480人。医院的重点学科数量居于全市首位，拥有1个省医学重点扶持学科（血吸虫病科），1个省中西医结合重点建设学科（疼痛科），1个省十三五中医药重点专科（针灸科），1个浙江省区域专病中心建设单位（浙北-麻醉科），4个省市共建医学重点扶植建设学科（消化科、病理科、疼痛医学、心血管病学-冠心病方向）；24个市重点学科；6个市重点科技创新团队、6个市重点实验室。医院还成为了首批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全国改善医疗服务创新医院、浙江省基层卫生慢性病适宜技术示范基地、5个省基层卫生适宜技术成果转化工程推广示范基地。2018年通过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GCP）资格认定（全市唯一），同时推进卒中、胸痛、创伤、急危重症、房颤五个中心建设，其中卒中中心被授予“国家级的卒中中心”、胸痛中心高分通过认证获批国家级胸痛中心；成立了全市首个体外膜肺氧合（ECMO）抢救团队。2018年、2019年国家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等级均为A。2019年8月，医院成为嘉兴学院直属附属医院，是集医疗、教学、预防、科研、康复为一体的嘉兴市医疗中心。

**二、招聘计划和要求**

本次公开招聘计划推出岗位31个，招聘工作人员51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聘岗位** | **招聘人数** | **专业/学科要求** | **学历学位要求** | **备注** |
| 1 | 临床医技岗位（医师、技师、药师、护师） | 10 | 内科学、外科学、临床医学、神经病学、肿瘤学、儿科学、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急诊医学、妇产科学、麻醉学、皮肤病与性病学、眼科学、耳鼻咽喉科学、口腔医学、中医内科学、临床检验诊断学、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影像医学与核医学、免疫学、生物学、药学、护理学等专业 | 研究生/ 博士 | 　 |
| 2 | 风湿免疫科医师 | 1 | 内科学（风湿免疫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3 | 心血管内科医师 | 1 | 内科学（心血管病学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4 | 神经内科医师  | 1 | 神经病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5 | 消化内科医师 | 1 | 内科学（消化病学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6 | 肿瘤内科医师 | 1 | 肿瘤学（肿瘤放疗方向）、内科学（肿瘤内科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7 | 心胸外科医师 | 1 | 外科学（心胸外科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8 | 胃肠外科医师 | 1 | 外科学（胃肠外科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9 | 肝胆胰外科医师 | 1 | 外科学（肝胆胰外科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10 | 血管外科医师 | 1 | 外科学（血管外科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11 | 骨科医师 | 1 | 外科学（骨外科学、创伤、脊柱、关节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12 | 妇科医师 | 1 | 妇产科学（妇科肿瘤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13 | 头颈外科医师 | 1 | 外科学（头颈外科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14 | 疼痛科医师 | 1 | 外科学（疼痛医学方向）、麻醉学、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15 | 皮肤科医师 | 1 | 皮肤病与性病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16 | 耳鼻咽喉科医师 | 1 | 耳鼻咽喉科学、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17 | 口腔科医师 | 1 | 口腔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18 | 药学部药师 | 1 | 药剂学、药理学 | 研究生/ 硕士 |  |
| 19 | 检验科技师 | 2 | 临床检验诊断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20 | 放射科医师 | 3 |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21 | 中心实验室 | 1 | 临床医学、神经生物学、生理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免疫学 | 研究生/ 硕士 | 　 |
| 22 | 动脉硬化性疾病研究所 | 1 | 内科学（心血管病学方向）、生理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免疫学 | 研究生/ 硕士 |  |
| 23 | 急诊科医师 | 1 | 急诊医学、内科学（呼吸、心血管、重症医学方向）、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24 | 重症医学科医师 | 2 | 急诊医学、临床医学、内科学（呼吸、心血管、重症医学方向）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25 | 儿科医师 | 1 | 儿科学、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26 | 麻醉手术部医师 | 6 | 麻醉学、外科学、临床医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27 | 病理科医师 | 1 |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临床病理 | 研究生/ 硕士 | 本科为临床医学专业 |
| 28 | 超声科医师 | 2 |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临床医学、内科学、外科学 | 研究生/医学硕士 |  |
| 29 | 护理 | 2 | 护理学 | 研究生/ 硕士 | 　 |
| 30 | 教学培训部 工作人员 | 1 |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 研究生/ 硕士 | 　 |
| 31 | 感控与公共卫生部工作人员 | 1 | 临床医学、内科学、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 研究生/ 硕士 | 　 |
| 　 | 　 | 51 | 　 | 　 | 　 |

**三、招聘范围和条件**

本次招聘在全国范围内面向社会（在职）人员或普通高校2022年应届毕业生，并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 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热爱本职工作，能吃苦耐劳。
3. 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能力水平，符合招聘岗位所需的专业、学历学位和其他要求。社会人员报考的，学历、学位证书须于2021年12月5日前取得（留学人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普通高校2022年应届毕业生报考的，学历、学位证书须于2022年8月31日前取得。
4. 具有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年龄要求在35周岁及以下，即1985年12月5日以后出生（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年龄放宽到45周岁及以下，即1975年12月5日以后出生）。

（五）招聘岗位序号为1至22号的须提供2018年至今在省级及以上核心期刊发表或已录用（须提供杂志社录用证明）第一作者论文1篇及以上。

（六）具有大学六级英语等级证书（招聘岗位序号1至22号必须提供，其他岗位可不提供）。

（七）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具备报考资格：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或曾被开除公职的；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2.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纪检监察机关或者司法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受党纪、政务处分未满处分期限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

   **四、招聘程序和办法**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采取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1. 报名及资格初审

 报名方式为邮寄（快递）报名，疫情防控期间，不受理现场报名。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1. 邮寄（快递）报名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1年12月5日。（以邮寄或快递寄出时间为准）。

2. 邮寄（快递）报名方式：报名人员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提交报名信息，必须同时于规定报名时间内将报名材料邮寄（快递）至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5号楼行政楼3楼人事管理部（嘉兴市中环南路1882号）。材料原件可在后续环节审核（原件不要邮寄）。所提供材料不全或材料审核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不得参加考试。未进行报名登记、不在规定报名时间内邮寄（快递）材料或提交材料不全的均视为无效报名。

3.报名登记信息二维码：

1. 报名材料

（1）报名登记表（本人签名）一式一份（黏贴一寸正面免冠证件照）的扫描件；

（2）学历、学位证书等原件扫描件（普通高校2022年毕业生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可提供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就业协议书和成绩单），留学人员报考须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3）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正反两面）；

（4）专业技术（执业）资格证书等原件扫描件（根据岗位要求提供）。

（5）反映个人学术水平的论文（论文的封面、目录、正文、封底或提供杂志社录用证明及校样稿扫描件）、业绩的证明资料的复印件；SCI文章需同时提供正规有资质的检索机构出具的收录证明（招聘岗位序号为1至22号岗位的必须提交材料）；

（6）六级英语等级证书复印件（招聘岗位序号1至22号必须提供，其他岗位可不提供）；

（7）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入围考察前须提供本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原件扫描件。

5.资格初审。报名结束后，招聘单位根据招聘岗位所需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各招聘岗位的资格初审、考试时间、地点安排将在医院官网进行公告。招聘岗位所需专业（学科）要求参考教育行政部门专业目录设置（审查），对应聘人员所学专业名称与专业要求不一致的，由招聘单位根据所学专业方向审核确定。国外（境外）留学人员所学专业参考国内相关或相近专业所学方向确定。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与招聘单位有《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第三十条所列回避情形的岗位。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报名人员应对本人提交的信息和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凡提供虚假信息而通过资格条件审查的，一经查实，取消其聘用资格。

（二）考试

本次公开招聘考试由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组织实施，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各招聘岗位结合实际工作需要，适时安排面试，具体的面试形式（视频面试或现场面试）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况决定。面试形式、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面试内容为相关专业知识以及分析解决问题能力。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面试不合格的不列入体检、考察对象。面试对象不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试的，视作放弃面试。

（三）体检

根据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照招聘计划的1:1比例确定体检对象。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合格者确定为考察对象。应聘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体检，视作放弃体检资格。

 （四）考察

考察工作参照公务员考录考察工作的办法进行。主要对体检合格的人员进行资格条件的复核和德、能、勤、绩、廉以及需要回避的情况等考察，考察不合格不予聘用。

（五）公示

经体检、考察均合格的人员，确定为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嘉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上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对拟聘用人员没有异议或反映有问题经查实不影响聘用的，招聘单位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

应聘人员在体检、考察、公示环节出现不合格的或自愿放弃的，由招聘单位研究决定是否安排递补，决定递补的则按招聘岗位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

（六）聘用

拟聘用人员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的，取消聘用资格。普通高校2022年毕业生（须于2022年8月31日前取得学历、学位证书）按毕业生报到程序办理，不能按时毕业或未取得招聘岗位规定的学历、学位证书的，取消聘用资格。社会人员办理报到前须与原单位解除劳动（聘用）合同。

聘用人员列入事业编制报备员额管理，与招聘单位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并按规定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满后，考核合格者，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聘用人员享受国家规定的事业单位工资待遇和各种规定保险。

1. **监督和联系**

（一）本次公开招聘工作由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嘉兴市纪委市监委驻嘉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纪检监察组全程监督，嘉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进行业务指导和程序监督。对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和处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执行。

（二）本次公开招聘考试，按照嘉兴市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执行。

（三）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本次公开招聘相关事宜将发布于嘉兴市第一医院网站（http://www.jxdyyy.com/），供应聘者查询和社会监督。

联系电话：0573-82519998、82519898

联系人：杨老师、王老师

监督电话：0573-83676257、82228947

附件：1.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2021年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登记表

2.个人健康申报表

             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

                 2021年11月11日

附件1

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学院附属医院）

2021年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登记表

**岗位序号： 应聘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户籍所在地 |  | 政治面貌 |  | 出生地 |  |
| 身份证号码 |  | 婚姻状况 |  |
| 初始学历、学位 |  | 毕业院校、专业及时间 |  |
| 最高学历、学位 |  | 毕业院校、专业及时间 |  |
| 临床型/科研型 | □专业型□学术型 | 英语等级 |  | 联系电话 |  |
| 现工作单位 |  | 专业技术资格及取得时间 |  |
| 家庭住址 |  |
| 是否服从分配 |  | 身体状况 |  |
| 学习工作简历 | （从高中阶段开始填写：学历/学位、起止时间、毕业学校、所学专业） |
| 学术成就 | （请填写本人课题、论文、讲学等学术方面的主要成就） |
| 个人工作业绩以及荣誉 | （请填写本人学习期间、工作业绩和个人所获得的各项荣誉，可附页） |
| 个人承诺 | 本人对上述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签名：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2

个人健康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身份证号码 |  | 手机号码 |  |
| 报考单位 |  | 报考岗位 |  |
| 本人考前（笔试、面试前）14日内是否有以下情况： |
| 1、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 | 是□ | 否□ |
| 2、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 是□ | 否□ |
| 3、在居住地有被隔离或曾被隔离且未做核酸检测。  | 是□ | 否□ |
| 4、从省外中高风险地区入浙或返浙。 | 是□ | 否□ |
| 5、从境外（含港澳台）入浙或返浙。 | 是□ | 否□ |
| 6、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 | 是□ | 否□ |
| 7、与来自境外（含港澳台）、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接触史。 | 是□ | 否□ |
| 8、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是否有上述1至7的情况。 | 是□ | 否□ |
| **本人承诺：我将如实逐项填报健康承诺，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填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